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为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服务。负责落实产业融合发展理念，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有机交融，构建发展新格局。培育科技及信息服务、现代商贸物流、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扶持发展都市生态农业，培育城市现代产业体系，提高产业融合的产业支撑能力。完善产业融合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配套建设居住、商业、娱乐、休闲等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宜居宜业水平等工作。

###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内部机构设置。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9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9.36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拨款增加 2.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拨款增加 6.48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9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2 万元，农林水支出 67.37 万元，住房保

障支出 3.74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9.3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9.3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或增加)0 万元。

###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3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9.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3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9.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拨款增加 2.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拨款增加 6.48 万元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或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使用预算支出的安排。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或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预算“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预算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预算公务用车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执勤执法用车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纳入向社会公开范围的部门必须填写!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

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代挺 联系方式：023-74691235

附表：1.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收支总表

7.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收入总表

8.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支出总表

9.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明细表

10.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项目绩效  
目标表

表一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 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 基金 预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一、本年收入	90.30	一、本年支出	90.30	90.3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7	16.07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12	3.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农林水支出	67.37	67.37		
		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总计	90.30	支出总计	90.30	90.30		

表二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0.30	9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7	16.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7	16.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	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	2.5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	8.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	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213	农林水支出	67.37	67.37	
21301	农业农村	67.37	67.37	

2130104	事业运行	67.37	6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	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	3.74	

备注：本表反映 2023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b>合计</b>		<b>90.30</b>	<b>77.02</b>	<b>13.28</b>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44	68.44	
30101	基本工资	17.29	17.29	
30102	津贴补贴	0.62	0.62	
30107	绩效工资	34.73	34.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9	4.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0	2.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	3.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4	3.74	
30114	医疗费	0.64	0.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2	0.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		13.28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2	印刷费	4.50		4.5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0.37		0.37
30229	福利费	0.91		0.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8	8.58	
30305	生活补助	7.98	7.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60	0.60	
-------	-------	------	------	--

表四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备注：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五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7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农林水支出	67.3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3.74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	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213	农林水支出	67.37	67.37									
21301	农业农村	67.37	67.37									
2130104	事业运行	67.37	6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	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	3.74									

表八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b>90.30</b>	<b>90.3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7	16.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7	16.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	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	2.5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	8.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	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213	农林水支出	67.37	67.37	
21301	农业农村	67.37	67.37	
2130104	事业运行	67.37	6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	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	3.74	

表九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编号	项目	总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计											
A	货物										
B	工程										
C	服务										

备注：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

## 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垫江县桂溪街道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率权重(%)：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备注：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